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上午 9：30 在杭州市富春路 789 号宋都大厦 8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俞建午先生主持，听取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并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16 年度母公司

的净利润为-13,946,645.10 元，加上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 240,134,843.67 元，减去 2015 年度利润分配 8,040,733.96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18,147,464.61 元。

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99,474,437.53 元，近三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合计实现净利润为-84,842,384.45 元。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的稳健经营，保持健康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股份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股份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股份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作为我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配合完成了我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并按有关规定出具审计报告。现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全年财务报告费用 99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7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股份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管理层对我公司单独或联合参加竞拍土地事项行使决策权的议案》

为保证地产开发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土地储备投资额度及对对应的项目公司投资额度。

（1）在累计金额不超过 80 亿元的情况下，对我公司单独或联合参加竞拍土地事项（含通过股权收购购买经营性土地）行使决策权。

（2）对项目公司的投资额度总额不超过 80 亿元人民币。

上述授权期限为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为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经营目标，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运作、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公司拟适时实施最高额度不超过（含）20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且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在该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股份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俞建午先生、汪庆华先生、陈振宁先生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其他 4 名非关联董事参加了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据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俞建

午先生、汪庆华先生、陈振宁先生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其他 4 名非关联董事参加了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股份关于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股份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2019 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 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6]23 号）等相关规定，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7 年 4 月）》。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新增对合营企业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俞建午先生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其他 6 名非关联董事参加了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股份关于预计新增对合营企业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5 日